

债市期市互联互通迈上新台阶 中央结算与各期交所签署合作备忘录

2019-11-01 17:34:29 来源：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 作者：陈雨康 宋薇萍

上证报中国证券网讯（陈雨康 记者 宋薇萍）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与上海期货交易所、郑州商品交易所、大连商品交易所、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备忘录集中签约仪式今天在西安成功举行。

本次集中签约，标志着债券市场与期货市场互联互通迈上新台阶。根据备忘录，中央结算公司与各家交易所将在债券作为期货保证金制度应用于期货市场等方面展开全面深入的合作。

据了解，以有价证券作为保证金是国际市场惯例。债券担保品以其流动性高、市场和信用风险低等特性，被国际主流期货交易所用作保证金。2015年1月，证监会批准，以国债期货为试点，以专业高效的担保品管理服务为依托，期货市场开始正式引入债券作为期货保证金这一发达国家市场的普遍做法和制度。2019年1月，国债作为期货保证金业务适用范围扩大至全部金融期货品种。截至目前，国债作为期货保证金业务担保品余额已近90亿元，规模增长迅速，参与机构更加多元。

以债券作为保证金运用于期货市场交易，有助于降低现金保证金的使用，并提高资产使用效率。早在2007年，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期货交易所管理办法》就明确期货交易所可以接受经交易所认定的可流通国债作为期货保证金。

交易所代表在致辞中表示，通过此次合作备忘录的签署，债券作为保证金业务将从金融期货市场拓展至境内全部期货市场，标志着该业务发展进入了新的时代，未来前景更为广阔。下一步，各期货交易所将与中央结算公司积极合作，从扩展担保品范围，实现系统互联互通，建立期货市场债券担保品快速处置机制等方面，进一步完善该项业务。

上海证券报

7X24小时推送，聚焦资本市场
专业 · 深度 · 权威



上海证券报APP



上海证券报微信公众号

已有 0 位网友发表评论